

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股份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

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S*ST 光明；股票代码：000587）2008 年 8 月 8 日、11 日、1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达到跌幅限制价格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二、 相关情况说明

1、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，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。

2、经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管理层核实确认，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；公共传媒不存在对公司股票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。

3、本公司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 3 号——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》的要求，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的核查。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存在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，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三、 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

经自查，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 00 八年八月十二日